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侯口镇营台村)

为推进城镇建设宁晋县 2026 年度第 78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地，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营台村西南位于宁晋县盐化工园区纬一路以南、经六路以东、规划安宁路北侧(东至河北冀宏化工有限公司，西至河北春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至规划安宁路，北至河北润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土地，经侯口镇人民政府与营台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亩，0.0000

权属	营台村集体土地								村民委员会 7305288828584	
地类	合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其中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面积(公顷)	2.7209	2.7209	2.7209							
面积(亩)	40.8135	40.8135	40.8135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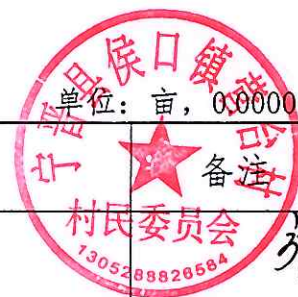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备注
1	王福忠	4.9833	单位: 亩, 0.0000
2	王福秋	2.4455	村民委员会
3	史晓峰	1.2413	7305288820584
4	王云肖	0.9335	
5	田忠彬	3.0261	
6	田瑞钦	1.9753	
7	张春生	1.4499	
8	张金良	1.1962	
9	田忠逢	2.0294	
10	滑丙跃	1.0418	
11	田瑞广	- 0.6337	
12	田瑞崇	1.8750	
13	韩松勇	3.0170	
14	韩占勇	1.9021	
15	田学停	4.5391	
16	王建成	2.2832	
17	邱泽涛	1.7306	
合计			



张会均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备注
18	郭光忠	3.1725	
19	滑英船	1.0057	
20	田云青	0.3343	
合计		40.8135亩 (合2.7209公顷)	



张会同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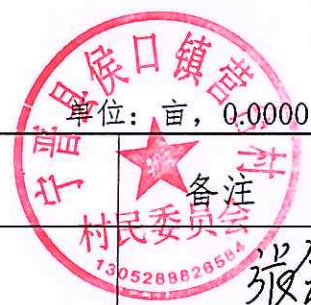
序号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1			
2			
合计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1			
2			
合计			

五、青苗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注
1			
2			
合计			

- 注：1.涉及无权源建设用地的，按照前推后地类填写；
 2.地上附着物涉及违法的，应备注处罚情况；
 3.实际数量与经认定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不同的，在备注栏进行说明；
 4.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5.涉及村集体土地的，调查表中土地使用权人栏填写“村集体/村委会”，并由负责人在备注栏签字盖章；
 6.第二、三、四、五项表格均需加盖村委会或相关权利人公章。

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字盖章): 张会同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张会同

张会同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6年8月6日